

公布105年11月份市售食米抽檢不合格產品彙整表

編號	商品名稱 (條碼編號)	廠商名稱	抽樣日期	抽樣地點(地址)	不合格原因	違反 規定	行政 處分
1	好米一族	華豐碾米廠	105.11.01	升泰食品行(桃園市大園鄉大園村新生路59號1樓)	產地未依規定標示於包裝正面;異型粒分析值8%,超過包裝標示CNS三等之標準(粳型白米最高限度5%)。	第14條第3項及第14條之1第1款。	命限期改正
2	向台台東白米 (4715309161067)	向台農產股份有限公司	105.11.03	家福股份有限公司中清分公司(台中市西屯區港尾里1鄰中清路三段436號)	碎粒分析值14%,超過標示之CNS二等之標準(粳型白米最高限度10%)。	第14條之1第1款。	命限期改正

備註：

1. 不合格總計2件，計開立限期改正通知書2件。

2.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依據糧食管理法辦理市售食米抽檢，係檢查市售食米是否依糧食管理法規定，明確標示品名、品質規格、產地、淨重、碾製日期、保存期限、製造廠商與國內負責廠商名稱、電話號碼及地址等項目，及包裝或容器上之標示、宣傳或廣告，是否有不實、誇張或易生誤解情形，無包含衛生安全檢驗。